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0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498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千红制药	股票代码	0025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毅	朱晓琳	
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云河路518号	常州市新北区云河路518号	
传真	0519-86020617	0519-86020688-1108	
电话	0519-85156003	0519-86020617	
电子信箱	stock@qhsh.com.cn	zhuxl@qhs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活性酶和多糖类两大系列生化药物。其中活性酶品种主要有胰激肽原酶系列、门冬酰胺酶系列、复方消化酶胶囊Ⅱ;多糖类品种主要有肝素钠及低分子肝素类系列品种。

种类	主要品种
活性酶类	胰激肽原酶系列
	复方消化酶胶囊Ⅱ
	门冬酰胺酶系列
	弹性酶系列
多糖类	肝素钠系列
	依诺肝素系列
	达肝素钠系列
	那屈肝素钙系列

●产品主要用途如下:

1. 胰激肽原酶系列:胰激肽原酶、注射用胰激肽原酶、胰激肽原酶肠溶片(商品名:怡开)。本品为血管扩张药,有改善微循环作用。主要用于微循环障碍性疾病,如糖尿病引起的肾病,周围神经病,视网膜病,眼底病及缺血性脑血管病,也可用于高血压病的辅助治疗。

2. 复方消化酶胶囊Ⅱ(商品名为"千红怡美"):微丸定点释放制剂。本品为助消化药,用于食欲缺乏,消化不良,为医院处方和OTC双药性的药品。

3. 门冬酰胺酶系列:门冬酰胺酶(埃希)、注射用门冬酰胺酶(埃希)。本品适用于治疗急性淋巴细胞性白血病(简称急淋)、急性粒细胞性白血病、急性单核细胞性白血病、慢性淋巴细胞性白血病、霍奇金病及非霍奇金病淋巴瘤、黑色素瘤等。

4. 弹性酶系列:弹性酶肠溶片(商品名为"千红怡苷"),临床用于Ⅱ和Ⅳ型高脂血症(尤其适用于Ⅱ型)、动脉粥样硬化、脂肪肝、糖尿病性肾病变。

5. 肝素钠及低分子肝素系列:

(1)肝素钠系列:肝素钠、肝素钠注射液、肝素钠封管注射液。

肝素钠注射液用于防治血栓形成或栓塞性疾病(如心肌梗塞、血栓性静脉炎、肺栓塞等);各种原因引起的弥漫性血管内凝血(DIC);也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导管术、微血管手术等操作中及某些血液标本或器械的抗凝处理。

肝素钠封管注射液用于维持静脉内注射装置(如留置针、导管)的管腔通畅,可用于静脉内放置注射装置后、每次用药后以及每次采血后使用本品。本品不能用于抗凝治疗。

(2)依诺肝素钠系列;依诺肝素钠、依诺肝素钠注射液。

用于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预防静脉内血栓形成),特别是与骨科或普外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治疗已形成的深静脉栓塞,伴或不伴有肺栓塞,临床症状不严重,不包括需要外科手术或溶栓剂治疗的肺栓塞;治疗不稳定性心绞痛及非Q波心肌梗死,与阿司匹林合用;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中,防治血栓形成。

(3)达肝素钠系列:达肝素钠、达肝素钠注射液。

用于治疗急性深静脉血栓。预防急性肾功能衰竭或慢性肾功能不全者进行血液透析和血液过滤期间体外循环系统中的凝血;治疗不稳定型冠状动脉疾病,如:不稳定型心绞痛和非Q波型心肌梗死。预防与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

(4)那屈肝素钙系列:在外科手术中,用于静脉血栓形成中度或高度危险的情况,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属于生物医药制造行业。生物医药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也是当今世界最活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随着健康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持续促进了对医药产品的消费,我国医药行业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目前,我国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消费市场。虽然我国医药行业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还面临前沿领域原始创新能力不足,产学研医协同创新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出口结构升级慢,高附加值产品国际竞争优势不强等问题。面对带量采购、医保支付等国内新形势以及全球高附加值药品严峻的竞争环境,我国行业领先企业将面向全球市场,紧盯新靶点、新机制药物开展研发布局,积极运用人工智能(AI)等新技术赋能药物设计、临床试验和商业化等各个环节,引领创新,带领我国医药行业从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

公司是国内生业物医药行业生化制药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以创新药物引领公司核心竞争力,深耕国内制剂市场和高附加值品种出口并举,积极打造国内有竞争力的大型生物医药企业。

1. 公司多年来深耕于国内生物医药行业多糖与蛋白酶类药物细分领域,坚持"专、精、特"的发展道路,公司主要产品胰激肽原酶、复方消化酶、弹性蛋白酶、门冬酰胺酶、肝素钠等原料药和制剂系列产品均为原研或国内首仿的特色拳头产品,其中酶制剂产品的国家标准均依公司内控标准制订或修订,还参与肝素钠国际标准的修订。

2. 公司是目前国内为数不多的涵盖肝素全产业链的药品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大肝素钠注射液及封管液的市场份额,持续保持全国市场占有率领先地位,依诺肝素系列产品及时抓住国家集采的政策机遇,以快速上量抢占市场份额为主导,逐步发展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

3. 公司作为专注于动物源性酶制剂领域的专家 ,主打品种"怡开"品牌被评为国家驰名商标,并被成功列入《中国2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版)、《糖尿病微循环障碍临床用药专家共识》(2021版)等多个指南共识,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2023年怡开系列产品继续稳占国内市场第一;"千红怡美"除加强医院品牌拓展外,积极探索与德国拜耳医药合作的OTC战略合作新模式,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市场竞争力。

公司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从海外引进高层次人才成立两个合资研究院,并在国外成立离岸药物研发中心,在此基础上建立"常州千红国际生物医药创新药物孵化基地",并被列入"十二五"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目前,QHRD107已进入Ⅱ期临床试验,还有3只创新药即将进入Ⅱ期临床试验,新增 1只创新药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强大的核心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2,766,081,444.15	2,805,938,488.48	-1.42%	2,508,397,99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4,931,005.01	2,450,354,230.21	0.19%	2,127,250,479.33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814,268,908.89	2,303,547,790.85	-21.24%	1,874,936,52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860,747.32	323,414,382.52	-43.77%	181,079,59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82,106.21	258,203,416.75	-44.43%	124,346,29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27,999.55	-71,473,850.55	846.19%	103,560,50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5	-44.0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5	-44.00%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7%	14.36%	-6.89%	8.6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8,218,905.42	448,537,232.25	409,185,173.54	348,327,59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46,847.70	33,078,989.24	78,829,270.02	-15,994,35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617,850.18	26,096,687.05	54,079,645.86	-22,312,07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80,310.76	135,465,185.57	283,617,402.18	142,325,722.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7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8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耀方	境内自然人	19.96%	255,402,000	191,551,500	不适用	0	
赵刚	境内自然人	5.41%	69,301,000	51,975,750	不适用	0	
王轲	境内自然人	4.95%	63,409,600	47,557,200	不适用	0	
蒋建平	境内自然人	3.33%	42,567,000	42,567,000	不适用	0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34%	30,000,000	0	不适用	0	
德邦基金—周冠新—德邦基金常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9%	25,500,000	0	不适用	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1.88%	24,059,644	18,044,733	不适用	0	
赵人谊	境内自然人	1.17%	15,000,000	0	不适用	0	
建信基金—赵人谊—建信鑫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9%	14,000,000	0	不适用	0	
邱世勋	境内自然人	0.80%	10,28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耀方与王轲为父子关系;赵刚、赵人谊与"建信基金—赵人谊—建信鑫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王耀方、王轲、刘军以及蒋建平之子蒋驰洲为"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持有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邱世勋	新增	0	0.00%	0	0.00%
天算量化(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天算专享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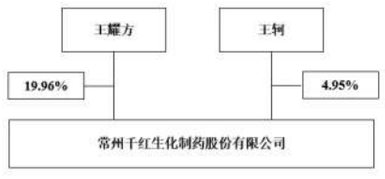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类口服靶向抗肿瘤新药QHRD107胶囊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开展QHRD107联合维奈克拉和/或阿扎胞苷治疗急性髓系白血病(AML)的Ⅱ期临床试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新药QHRD107获得药物Ⅱ期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耀方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18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应邀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耀方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经营工作报告和2024年公司经营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4年公司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4年公司发展规划的议案》详见《2023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汇编》,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宁敏、徐光华、任胜祥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徐光华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公司财务情况报告的议案》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76608.14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减少1.42%;2023年营业收入181426.89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21.2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186.07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3.7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2023年公司财务情况报告的议案》详见《2023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汇编》,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公司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4年4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对此项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详情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24年4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此项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详情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24年4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六、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2023年度ESG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落实自查情况(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经理室的年度经营报告及公司审计总监的年度内部审计报告,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对财务、经营等内部活动进行了有效控制,未发现内部控制方面重大缺陷也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此项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详情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24年4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中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九、审议并通过了《利润分配预案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有利于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能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效益的实际情况相匹配,同意本次议案。

四、其他事项说明

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涉及股份基数发生变化,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3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年 4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3年度末,母公司报表项下可供分配利润为941,058,435.53元,合并财务报表口径项下可供分配利润为873,978,695.92元,因此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进行分配,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73,978,695.92元。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79,8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数30,000,000股,按1,249,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9,976,000元(含税),留存收益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涉及股份基数发生变化,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有利于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能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效益的实际情况相匹配,同意本次议案。

四、其他事项说明

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涉及股份基数发生变化,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4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现将担保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众红生物工程创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众红")因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加及日常运营的需要,需要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

本公司为江苏众红的综合贷款授信继续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期限均为:自其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壹年以内。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众红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云河路518号

法定代表人:王耀方

注册资本:980万美元

主营业务为:生物医药产品与中间体、生物医药试剂、体外诊断试剂、营养保健品、再生医学材料与制品、功能性生物材料、生物化学产品和分子生物学、病理学、免疫学的试剂耗材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生物医药与个体化医疗器械诊断领域的软件的研发和销售。生物医药中间体、生物医药试剂(第三类医疗器械除外)、体外诊断试剂(第三类医疗器械除外)、食品(以《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为准)、生物化学产品(药品除外)和分子生物学、病理学、免疫学的试剂耗材以及配套的、应用于生物科技与生物医疗研究、实验与测试的研究工具和相关配套测试设备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产品的展示、售后服务以及相关的咨询、技术指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江苏众红资产总额为13894.52万元,负债总额为8899.97万元,净资产为4994.5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05%。(以上数据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江苏众红信用情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本公司为江苏众红综合贷款授信继续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

2. 江苏众红在上述经批准的担保额度内,选择优质金融机构与其签订相关融资合同及文件。

3. 公司将根据江苏众红的实际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担保合同。

4. 本次担保有效期为壹年,指江苏众红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壹年之内。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到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2000万元(含本次展期担保),实际担保总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1%,均为公司向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违规及逾期担保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控股子公司江苏众红新药研发的进度不断加快,为保证新药研发的持续性和顺利,补充其正常的流动资金周转,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为其提供贷款担保。江苏众红将进一步加快推进研发进度,持续推出创新成果。本次担保额度较小,财务风险相对可控;贷款授信额度在公司年度授信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将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办理本次担保事项的手续,并由审计总监及时跟踪与监督,控制风险。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继续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其长远发展做出的决策,且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5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审议通过了《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23年度股东大会。

(下转B396版)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1,101,487.65	608,218,905.42	-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108,160.35	85,946,847.70	2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983,572.46	85,617,850.18	1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1,109,914.54	-28,080,310.76	709.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7	0.0672	23.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7	0.0672	2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3.45%	0.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28,721,168.25	2,766,081,444.15	-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16,946,283.44	2,454,931,005.01	-1.5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575.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14,167.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398.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1,138.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5,618.73	
合计	2,124,587.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4.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原料药外销订单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21.13%,主要原因是毛利水平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116.6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临床实验进度款以及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较报告期末较期初增长37.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新厂建设所致。

5.其他应收款较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7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收到项目补偿款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91.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留抵税款减少所致。

7.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77.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完成客户订单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期初下降48.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应付未付职工薪酬所致。

9.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了44.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新厂建设中,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10.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41.5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1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28.13万元,主要原因是汇兑收益所致。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919.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为购买原材料所支付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8854.63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投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1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4004.81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减少,且回购库存股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8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王耀方	境内自然人	19.96%	255,402,000.00	191,551,500.00	不适用 / 0.00
赵刚	境内自然人	5.41%	69,301,000.00	51,975,750.00	不适用 / 0.00
王轲	境内自然人	4.95%	63,409,600.00	47,557,200.00	不适用 / 0.00
蒋建平	境内自然人	3.33%	42,567,000.00	42,567,000.00	不适用 / 0.00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34%	30,000,000.00	0.00	不适用 / 0.00
德邦基金—周冠新—德邦基金常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9%	25,500,000.00	0.00	不适用 / 0.0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1.88%	24,059,644.00	18,044,733.00	不适用 /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	15,212,673.00	0.00	不适用 / 0.00
赵人谊	境内自然人	1.17%	15,000,000.00	0.00	不适用 / 0.00
建信基金—赵人谊—建信鑫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9%	14,000,000.00	0.00	不适用 /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耀方	63,85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50,500.00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	3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00	
德邦基金—周冠新—德邦基金常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00,000.00	
赵刚	17,32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25,250.00	
王轲	15,85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52,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212,6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12,673.00	
赵人谊	15,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0	
建信基金—赵人谊—建信鑫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0	
邱世勋	11,0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0,000.00	
佟宪	8,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股份3000万股,上述股东中,王耀方与王轲为父子关系,赵刚、赵人谊与"建信基金—赵人谊—建信鑫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关系,王耀方、王轲、刘军以及蒋建平之子蒋驰洲为"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持有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